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神华国能宁夏鸳鸯湖电厂二期 2×1000MW 机组扩  
建工程

项目编号：宁发改审发〔2015〕2号

建设地点：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宁东镇

验收单位：神华国能宁夏鸳鸯湖发电有限公司

2020年8月8日

##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神华国能宁夏鸳鸯湖电厂二期 2×1000MW 机组扩建工程	行业类别	火电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神华国能宁夏鸳鸯湖发电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扩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水利部，水保函〔2014〕375号，2014年10月27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神华工〔2016〕286号 2016年5月17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5年5月~2020年7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北京北林丽景生态环境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华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黄河流域水土保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江苏省电力建设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电建集团山东电力建设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神华国能山东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西安黄河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水利部黄委会黄河上中游管理局西安规划设计研究院		

##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办法的通知》（办水保〔2019〕172号）文件要求，2020年8月8日，神华国能宁夏鸳鸯湖发电有限公司在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宁东镇鸳鸯湖电厂主持召开了神华国能宁夏鸳鸯湖电厂二期2×1000MW机组扩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神华国能宁夏鸳鸯湖发电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北京北林丽景生态环境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水利部黄委会黄河上中游管理局西安规划设计研究院，水土保持监理单位西安黄河工程监理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测单位黄河流域水土保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主体监理单位西北电力建设工程监理有限责任公司，施工单位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江苏省电力建设第一工程有限公司、中国电建集团山东电力建设第一工程有限公司、神华国能山东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以及特邀专家共15人，会议成立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会议前，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提交了《神华国能宁夏鸳鸯湖电厂二期2×1000MW机组扩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提交了《神华国能宁夏鸳鸯湖电厂二期2×1000MW机组扩建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水土保持监理单位提交了《神华国能宁夏鸳鸯湖电厂二期2×1000MW机组扩建工程



水土保持监理总结报告》，上述报告为此次验收提供了重要的技术依据。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水土保持监理单位、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设施建设情况的汇报，以及设计、施工等单位的补充说明，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项目概况

神华国能宁夏鸳鸯湖电厂二期  $2 \times 1000\text{MW}$  机组扩建工程（以下简称鸳鸯湖电厂二期扩建工程）位于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东南约  $64.5\text{km}$  的鸳鸯湖矿区，行政区划属宁夏银川市宁东镇。电厂建设规模为  $2 \times 1000\text{MW}$  超超临界空冷机组。

鸳鸯湖电厂二期扩建工程由厂区、升压站、施工生产区、施工生活区组成，总占地面积  $71.40\text{hm}^2$ ，其中永久用地  $41.4\text{hm}^2$ ，临时用地  $30.0\text{hm}^2$ ，占地类型荒草地。工程于 2015 年 5 月开工，2020 年 7 月完工。

###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4 年 10 月 27 日，水利部以水保函〔2014〕375 号文件批复了《神华国能宁夏鸳鸯湖电厂二期  $2 \times 1000\text{MW}$  机组扩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113.58\text{hm}^2$ ，其中项目建设区  $71.45\text{hm}^2$ ，直接影响区  $42.13\text{hm}^2$ （含贮灰场  $41\text{hm}^2$ ）。

###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2015 年 1 月，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北电力设计院工程有限公司完成了神华国能宁夏鸳鸯湖电厂二期  $2 \times 1000\text{MW}$  级机组扩建工程初步设计，初步设计当中第 16 分册为水土保持部分。2016 年 5

月 17 日，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神华工〔2016〕286 号对本工程初步设计进行了批复。

####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15 年 6 月，建设单位委托黄河流域水土保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承担本工程水土保持监测任务。监测单位采用调查监测、实地监测、无人机低空监测及遥感监测等方法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并于 2020 年 7 月提交了《神华国能宁夏鸳鸯湖电厂二期 2×1000MW 机组扩建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主要结论为：工程施工期间扰动地表面积控制在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通过各项水土保持措施的实施，使得工程区内扰动土地整治率达到 99.19%，水土流失总治理度达到 98.76%，水土流失控制比达到 0.94，拦渣率达到 99.75%，林草植被恢复率达到 98.33%，林草覆盖率达到 29.86%，六项防治指标均达到方案防治目标值，水土保持工程措施运行正常。

####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0 年 4 月至 2020 年 7 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和建设单位对该工程水土保持措施进行了全面查勘、核验，收集并查阅了设计、施工、水土保持监理和水土保持监测等相关资料，在水土保持措施、效果及其工作程序满足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要求后，于 2020 年 8 月编制完成《神华国能宁夏鸳鸯湖电厂二期 2×1000MW 机组扩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验收报告结论为：建设单位依法编制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水土保持监理工作，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

水土保持工程质量合格，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依法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设施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条件。

#### （六）验收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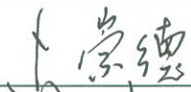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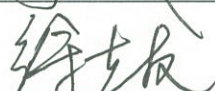



验收组认为：本工程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的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验收结论为合格。

#### （七）后续管护要求

工程运行期，运营管理单位要结合日常巡视，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水土保持设施持续发挥效益。



###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备注
组长	苗俊明	神华国能宁夏鸳鸯湖 发电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 董事长		
组员	张 利	神华国能宁夏鸳鸯湖 发电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建设 单位
	闫 琦	神华国能宁夏鸳鸯湖 发电有限公司	主任		
	吕景瑞	神华国能宁夏鸳鸯湖 发电有限公司	主任助理 水保专工		
	卜崇德	特邀专家	教授级高工		专家组
	马 斌	特邀专家	教授级高工		
	徐志友	特邀专家	教授级高工		
	王 波	水利部黄委会黄河上中游 管理局西安规划设计研究院	高 工		水保验 收单位
	张宏超	黄河流域水土保持生 态环境监测中心	工程师		水保监 测单位
田拉民	西安黄河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水保监 理单位	

组员	高 飞	北京北林丽景生态环境 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高飞	方案编 制单位
	尹海维	西安电力建设工程 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师	尹海维	主体监 理单位
	田洪顺	中国电建集团山东电力建设 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部主任	田洪顺	施工 单位
	盛寒冬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江苏省电 力建设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盛寒冬	
	李 斌	神华国能山东建设集团 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斌	